

表演(京剧)专业本科培养方案

一、学科门类:艺术学

二、专业名称:表演(京剧)

三、标准学制:4年

四、毕业学分:171学分

五、授予学位:艺术学学士

六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秉持“办人民满意的艺术教育”的人才培养理念和“品德正、基础厚、专业精、实践强”的人才培养总目标,致力于提升学生核心素养,着力培养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和高尚的家国情怀,具备广博的艺术理论知识储备,具备全面的戏剧影视学表演(京剧)专业素养和出色的知识与技能整合能力,具有突出的反思精神和举一反三的创新实践能力,具有正确的劳动观念、创新创业意识,具备一定研究能力、开阔的国际视野和终身学习意识的京剧表演艺术人才。

具体而言,本专业学生应达到以下培养目标:

培养目标1:具备健全人格、良好文化素养和人文情怀,立足时代、扎根人民、深入生活,具备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,自觉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具有强烈的文化自信、正确的职业观、社会服务意识与公民责任感。

培养目标2:通过全面的戏曲表演领域的综合学习,了解戏曲表演领域各协同部门的相关基础知识和操作过程;胜任专业实践应用工作,具有开放的视野、胸襟及终身学习意识,掌握该领域的发展动态,并初步形成理论研究能力。

培养目标3:具备全面、扎实的戏曲表演专业技能;拥有较强的戏曲表演综合素养和艺术创造力;具备舞台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,熟练运用戏曲表演技巧创造舞台人物形象。

培养目标4:构建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职业道德,具有较强的协作能力,适应本专业团队工作环境,具备通过理论学习与实践活动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,逐渐增强职业发展意识和社会服务能力,不断适应社会发展需求。

七、毕业要求

根据培养目标,经过四年专业学习与技能训练,本专业学生应达到如下毕业要求:

毕业要求1:艺德规范。具有坚定的社会主义思想政治信念,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文艺观,自觉践行行业道德规范和职业操守,对戏曲表演事业具有高度的认同感和使命感,了解并遵守我国对戏曲演艺事业的相关法规和政策。

毕业要求2:艺术情怀。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中的思想内涵与道德精髓,热爱中国传统戏曲文化以及戏曲事业,对戏曲演艺事业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,并通过本科四年的学习,熟练掌握不少于六出传统经典折子戏,并完成相应考核。

毕业要求3:创作能力。具备扎实的戏曲相关基础理论,熟练掌握戏曲程式化表演技术,具备扎实的剧目表演创作能力,能够将“手眼身法步”的训练元素熟练使用在剧目创作过程中,能够准确塑造戏曲剧目中的人物形象。

毕业要求4:反思研究。熟知戏曲发展历史及研究现状,大量阅读戏曲剧本并观摩戏曲演出剧目,能够准确的鉴赏和评析戏曲演出剧目,在剧目表演创作中,总结实践经验应用于个人表演中。并在论文导师指导下,完成毕业创作总结的撰写。

毕业要求5:自主学习。具备一定的资料搜集能力,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,能够辩证的赏析京剧及地方剧种,

具备初步研究戏曲相关材料的能力。

毕业要求 6:创新意识。熟知戏曲的创作方法和流派,了解戏曲创作流程与规范,能够借鉴或引用话剧表演手法综合应用在戏曲表演中,拓宽戏曲表演人物塑造手法和呈现方式,能够将科技等创新性的应用在传统艺术的表达里。

毕业要求 7:团队协作。通过片段训练、实习剧目训练、毕业剧目训练等,熟悉戏曲创作与演出的各部门工作职责、流程和特性,能够领会戏曲导演的要求,能够与各行当演员密切合作碰撞出创新性的表达。

八、课程结构及学分要求

课程类别		学时	学分	学时比例	学分比例
通识教育课	通识必修课	482	31	14%	18%
	通识选修课	96	6	3%	4%
专业课	专业基础课	612	21	18%	12%
	专业主干课	1836	76	53%	44%
	专业选修课	360	18	10%	11%
全校选修课		48	3	1%	2%
小计		3434	155		91%
实习与实践环节			16		9%
实践教学学时		2582		75%	
总计		3434	171		

九、教学计划总表